

【商品名稱】中國人壽福新高照防癌定期保險  
 【備查日期及文號】109.11.02中壽商二字第1091102010號

【給付項目】初次罹患初期或輕度癌症保險金、初次罹患重度癌症保險金、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的退還、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滿期保險金

※本商品所稱「癌症」係指被保險人自本契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九十日後或復效日起，經醫院醫師診斷初次罹患保單條款第二條第一項所列之癌症者，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本契約於訂立契約前已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本商品健康險部分因費率計算已考慮脫退率，故本商品健康險部分無解約金。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中國人壽

# 福新高照

## 防癌定期保險

抗癌有後盾  
治療免煩惱

一次給整筆  
靈活好運用

投保聰明選  
期滿可領回



※相關條件及說明請參閱本銷售簡介及保單條款

### 投保範例

社會新鮮人金先生(25歲)，有感於生活壓力與食安問題，擔心日後罹患癌症急需治療費用，選擇投保「中國人壽福新高照防癌定期保險」，繳費期間10年，保險金額新臺幣(以下同)150萬元，原始年繳保險費91,950元，假設首期以匯款、續期以金融機構轉帳繳付，可享保險費費率折減1%，最後採月繳方式，折減後實繳月繳保險費為7,592元(平均每日保費約253元)(註1)，癌症等待期過後，即可享有保障內容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給付金額	情境一	情境二
給付項目	投保第5保單年度時， <b>初次罹患輕度癌症</b> ，且被保險人於本契約保險期間屆滿仍生存。	投保第8保單年度時， <b>初次罹患輕度癌症</b> 。 投保第10保單年度時， <b>初次罹患重度癌症</b> 。 且被保險人於本契約保險期間屆滿仍生存。
初次罹患初期或輕度癌症保險金	<b>150,000</b> (1,500,000X10%)	<b>150,000</b> (1,500,000X10%)
初次罹患重度癌症保險金 (給付後契約終止)	-	<b>1,650,000</b> (1,500,000X110%)
滿期保險金 (給付後契約終止)	<b>1,011,450</b> (919,500X110%)	-
合計	<b>1,161,450</b>	<b>1,800,000</b>

註1：月繳保件，第一次應繳兩個月保費。

註2：上述範例**僅供參考**，實際給付情形應以保單條款為準。

中國人壽福新高照防癌定期保險 1/2



## 保障內容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初次罹患」保單條款第二條約定之「癌症」或於「保險期間」屆滿仍生存時，中國人壽依本契約約定給付保險金。被保險人於本契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九十日（含）內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罹患保單條款第二條約定之「癌症」者，中國人壽無息退還要保人所繳保險費，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保障內容	給付內容		
	第一保單年度	第二保單年度（含）起	給付後契約終止
初次罹患初期或輕度癌症保險金（註1）	「應已繳保險費」之 <b>1.06</b> 倍	「保險金額」之 <b>10%</b>	-
初次罹患重度癌症保險金（註2）	「應已繳保險費」之 <b>1.06</b> 倍	「保險金額」之 <b>1.1</b> 倍	√
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的退還、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註3）	MAX（「應已繳保險費」之 <b>1.1</b> 倍、保單價值準備金）		√
滿期保險金（於本契約保險期間屆滿時生存且仍屬有效者）	「應已繳保險費」之 <b>1.1</b> 倍		√

※上表所述內容為摘要說明**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註1）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不論同時或先後罹患二項以上「癌症（初期）」或「癌症（輕度）」時，中國人壽僅給付一次「初次罹患初期或輕度癌症保險金」。

（註2）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不論同時或先後罹患二項以上「癌症（重度）」時，中國人壽僅給付一次「初次罹患重度癌症保險金」。

（註3）訂立本契約時，以實際年齡未滿十五足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之給付於被保險人實際年齡滿十五足歲之日起發生效力；如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保險年齡到達十六歲前身故者，中國人壽改以以下列方式給付，不適用保單條款第十五條第一、第二項之約定。

A.被保險人於實際年齡滿十五足歲後身故者，中國人壽應以「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給付「身故保險金」。

B.被保險人實際年齡未滿十五足歲前身故者，中國人壽應以「所繳保險費（並加計利息）」退還予要保人。

訂立本契約時，以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為被保險人，其「身故保險金」變更為喪葬費用保險金。

前述「喪葬費用保險金」依保單條款第十五條第七項及第八項約定辦理。

（註4）相關名詞定義請參閱保單條款。

## 費率表

單位：元/每萬元保險金額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年齡	男性	女性
0	190	170	17	418	436	34	805	820
1	197	182	18	441	456	35	822	835
2	204	194	19	463	477	36	839	850
3	211	207	20	486	497	37	855	865
4	218	219	21	511	523	38	872	880
5	225	231	22	537	550	39	888	895
6	232	243	23	562	576	40	905	910
7	239	255	24	587	602	41	916	918
8	246	268	25	613	629	42	927	925
9	253	280	26	638	655	43	938	933
10	260	292	27	663	681	44	949	940
11	283	313	28	688	707	45	960	948
12	305	333	29	714	734	46	970	955
13	328	354	30	739	760	47	981	963
14	350	374	31	756	775	48	992	970
15	373	395	32	772	790	49	1,003	978
16	396	415	33	789	805	50	1,014	985

※非年繳之每期保費=年繳保險費×繳別係數：半年繳=0.5、季繳=0.25、月繳=0.0834。

## 投保規則

★繳費年期/投保年齡/保險期間：

繳費年期	投保年齡	保險期間
10年期	0歲~50歲	25年

★投保限額：30萬~180萬（保額以每萬元為單位）。

★繳別：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

★不受理附加附約。

★其他投保規定，依中國人壽相關核保規定辦理，中國人壽擁有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首期：匯款、金融機構轉帳，可享1%保費折減。

★續期：金融機構轉帳，可享1%保費折減。

★首/續期若採信用卡方式繳費，不提供保費折減。

## 注意事項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

◎本商品經中國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中國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項目，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本商品簡介係由中國人壽核定後統一提供，僅供客戶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二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實務上死亡給付及確定年金給付依實質課稅原則核課遺產稅之例示性案例及其可能依實質課稅原則核課遺產稅之參考特徵，請詳見中國人壽企網之「實質課稅原則專區」。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17.08%，最低14.80%；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或因保險法第107條修訂後可能發生退費情形之範例，請洽中國人壽服務中心、服務據點（免付費電話：0800-098-889）、中國人壽企網（網址：<https://www.chinalife.com.tw>），或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員，以保障您的權益。

◎保戶於各相關保單年度解約金總領取金額與所繳保費間之關係，如下表所示：（本試算結果僅供消費者參考之用，並非保證）

性別	年齡	男性			女性		
		5	35	50	5	35	50
10年期 保單 年度	1	46.73%	31.01%	14.97%	48.95%	32.08%	18.63%
	2	57.74%	46.45%	33.71%	58.59%	46.32%	36.16%
	3	62.97%	53.03%	41.24%	63.33%	52.52%	43.39%
	4	66.75%	57.40%	46.00%	67.03%	56.72%	48.03%
	5	70.01%	60.94%	49.71%	70.05%	60.15%	51.72%
	10	83.78%	75.22%	64.01%	83.50%	74.30%	66.33%
	15	86.75%	79.58%	70.12%	86.49%	79.25%	72.80%
	20	89.87%	85.35%	79.14%	89.71%	85.41%	81.32%

註1：上述之%係指各相關保單年度末之解約金÷按前一日曆年度之十二個月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家銀行每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廣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年利率之平均值0.81%複利累積之年繳已繳納未定保險費。此數值會因假設條件、取位等因素不同而有變動。

註2：依據上表顯示本商品於早期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本商品及簡介由中國人壽發行與製作，透過「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行銷通路招攬並代理其保險商品，惟承保與否及保險給付之責任由中國人壽負責。

◎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險之給付金額。

第一商業銀行客服專線：(02)2181-1111

公司內部審核編號：BKDL1110925

111.10.01 版

中國人壽福薪高照防癌定期保險 2/2